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5

债券代码：123120

债券简称：隆华转债

##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对照表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26日，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2022年）、《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予以修订以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相关修订情况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监事会议事规则》</b>			
新增	新增第四条，后序条款序号顺延。	第四条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一)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处罚或者谴责时； (六) 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

修订前		修订后	
			(七)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八条	<p>监事会会议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p> <p>紧急情况下，监事会会议可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但监事会召集人（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监事说明具体的紧急情况。</p> <p>在通讯表决时，监事应当将其对审议事项的书面意见和投票意见在签字确认后传真至监事会办公室。监事不得只写明投票意见而不表达其书面意见或者投票理由。</p>	第九条	<p><b>监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召集人（会议主持人）、提议人同意，可以用视频、电话等方式召开。</b></p> <p>在通讯表决时，监事应当将其对审议事项的书面意见和投票意见在签字确认后传真至监事会办公室。监事不得只写明投票意见而不表达其书面意见或者投票理由。</p>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